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創建 NWS

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

NWS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9)

於 2018 年 8 月 14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重選退任董事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已分別獲獨立股東及股東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有關出售事項日期為 2018 年 6 月 8 日的公告，本公司有關出售事項及建議重選退任董事日期為 2018 年 7 月 20 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 2018 年 7 月 20 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通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通告內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 2018 年 8 月 14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或股東（視乎情況而定）以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獲獨立 股東/ 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有關建議出售 Celestial Path Limited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 (b) 授權董事就與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所有附帶事宜有關或使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其所有附帶事宜實行及／或生效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採取一切步驟，並簽署或以其他方式簽立一切協議、文件、契據或文據；及 (c) 授權董事同意有關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變動、修訂、修改及／或任何事宜的豁免。	517,003,455 (99.71%)	1,514,122 (0.29%)	是
2.	批准重選馬紹祥先生為董事。	2,975,259,964 (99.41%)	17,808,000 (0.59%)	是
3.	批准重選何智恒先生為董事。	2,952,714,238 (98.65%)	40,353,726 (1.35%)	是
4.	批准重選鄒德榮先生為董事。	2,975,259,964 (99.41%)	17,808,000 (0.59%)	是
5.	批准重選王桂壘先生為董事。	2,972,728,404 (99.36%)	19,144,438 (0.64%)	是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896,506,451 股。新世界發展及其聯繫人（據董事所知，彼等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持有 2,380,495,938 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61.09%）根據上市規則須及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 1 項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 1 項建議決議案的股份總數（按扣除新世界發展及其聯繫人持有的股份後計算）為 1,516,010,513 股。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 2 至第 5 項各項建議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 3,896,506,451 股。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 2 至第 5 項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

每名股東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可投一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建議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投反對票。

誠如通函所述，完成將於先決條件獲達成後第七個營業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或之前進行。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並預期完成將於 2018 年 8 月 23 日或之前進行。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鄒德榮

香港，2018 年 8 月 14 日

於本公告日期，(a)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曾蔭培先生、馬紹祥先生、張展翔先生、鄭志明先生、麥秉良先生、何智恒先生及鄒德榮先生；(b)非執行董事為杜顯俊先生、黎慶超先生、林煒瀚先生及杜家駒先生；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志強先生、鄭維志博士、石禮謙先生、李耀光先生、馮慧芷女士及王桂壩先生。

* 僅供識別